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名家 · 名篇 · 名译

世界经典 短篇小说

上卷

主编 | 盛宁 选编 | 冯季庆

CLASSICAL

SHORT

STORIES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名家 · 名篇 · 名译

世界经典 短篇小说

—— 上卷 ——

主编 | 盛宁 选编 | 冯季庆

WORLD

SHORT

STORIE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世界经典短篇小说/盛宁主编;冯季庆选编.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11.4
ISBN 978-7-5039-5027-8

I. ①世… II. ①盛… ②冯… III. ①短篇小说—
小说集—世界 IV. ①I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48390 号

世界经典短篇小说

主 编 盛 宁

选 编 冯季庆

责任编辑 陶 玮

装帧设计 古月桃 姚雪媛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 52 号 100700

网 址 www.whyscb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84057666 (总编室) 84057667 (办公室)
84057691—84057699 (发行部)

传 真 (010) 84057660 (总编室) 84057670 (办公室)
(010) 84057690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20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49.75

字 数 80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039-5027-8

定 价 78.00 元 (上下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盛 宁

现代社会生活节奏在不断地加快，它不仅改变着人们在这个世界上的存在方式，而且也在改变着人们的审美需求和习惯。一些曾有过辉煌显赫历史的艺术形式在无可挽回地式微衰落，尽管我们费尽心力去抢救，它们仍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地飞离我们普通人的日常视野，沦为仅供少数人观赏把玩的“收藏品”。我不知道小说是否也会遭遇这同样的厄运，但至少从表面上看，世界范围内的小说出版目前还是一种供过于求的趋势。有统计资料表明，过去三十年出版的长篇小说，其数量之多是目前任何一个时代都望尘莫及的。不过，也有人指出，仅仅看小说出版的数量并不说明问题。其实有不少小说刚一问世就悄没声地沉寂于茫茫书海，并没有多少读者问津，而造成这种状况的主要原因就是网络传媒的普及。他们说，网络时代的到来不仅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人们接受资讯的方式，而且夺走了人们本来用于阅读小说消遣休闲的时间。有人据此预言，印刷形式的文学读物迟早将被网络文学代替。

但是，所谓小说将成为明日黄花的预言，在我看来则是一种过于悲观的看法。且不说今日小说仍还有相当数量的读者，据这几年来对网络走势的观察，我倒想不揣冒昧地进一言：以获得信息为主要目的的网上漫游，其实是不能最终替代读书的。而正是出于这样的一种信念，我们选编了这套《世界经典短篇小说》，并自信它一定会带给愿意读书的读者一种无以替代的愉悦。

说到“愉悦”，或许又不得不多说上几句。一个时期以来，从文学艺术活动中所获得的审美愉悦，已被我们的大众传媒和演艺圈的明星大腕们大大地做了简化，他们喋喋不休地要我们相信，文艺作品唯一的价值就是“好看”（“好听”或“好玩”），而判断“好看”与否唯一的标准就是——甭相信那些文人学士们的废话——只要自己觉得舒服就行。总之，在他们看来，文学艺术的欣赏只是一种感官的满足，因此是无师自通的。这种观点现在很盛行，结果使得不少热爱文学的青年在文学经典和名著面前望而却步，或心中充满了困惑：人人都说这是名著，可我为何就无法欣赏，丝毫看不出它有什么好呢？

要回答这个问题显然不是三两句话可以说清楚的。而如果非要简单地做一个回答，那我则只好说这是一种能力，或更准确地说，是一种修养。既然是修养，那它就不是一种与生俱来的禀赋，而是后天习得的一种能力。电视娱乐节目主持人告诉我们的“好看”、“好听”、“好玩”，那仅仅是一种诉诸直觉感受而引起的兴趣，而以我们手头的这部短篇小说集为例，若真的要能欣赏这集子中的篇什，恐怕还着实需要一点准备，得了解一点短篇小说与一般故事、笑话、寓言或长篇小说的区别，因为不了解，你就不知道去看什么，怎么看。若不得要领，看不出妙处，那又有什么愉悦可言。

譬如，你稍稍浏览一下这集子中收入的短篇，那你就会发现，它们与我们中国的传统短篇小说（如《唐宋传奇》或《聊斋》故事），在结构形式上就很不相同。我们的那些短篇，基本上都是一个关于某人的身世或遭遇、有头有尾的完整故事。而这些短篇则不同，它们大多不直接告诉你发生了什么，不是那种从头道来的完整故事，而是经过某种别具匠心的剪裁，好像是在你偶然经过某一人家的窗口时，于无意之中瞥见了屋内的某个场景，听见了屋里人的几句对话，这场景和对话引起你极大的兴趣和无限的遐想，于是你试图尽你所能，调动你全部的想象力，将它们拼接扩充成一个完整的故事，并对它们的意义作出你认为合理的阐释……很显然，阅读这样的小说，不是一个单向的接受，而是一个与小说文本互动并建构意义的过程。所以，这里所谓的“短篇小说”，篇幅短小已不是它的基本特征，它已成为一种特别的文类，我们应该把它看做是一种经过精心的构思，或经过特别的裁剪而变得非常精致的艺术品才是。

这样一种艺术型的短篇小说的历史并不长。从19世纪算起，一共也不到二百年。我们今天所看到的短篇小说，其实都属于这样一类艺术型的短篇，而最早提出这样一种小说体裁理念的则是美国的埃德加·爱伦·坡（Edgar Allan Poe，1809—1849）。此人首先是一个短篇小说家，也是一个诗人，又是一个文艺批评家。在19世纪的美国文坛上，他独成一家，“与俗殊咸酸”（茅盾语）。他是在对同代作家霍桑《重述的故事》的评论中，提出了他关于短篇小说的几条要则，在文学史上留下了他的影响。照他看来，短篇小说的第一要则当然还是“短”，他认为应该让人能在“半个小时到一两个小时之间”——总之是要让人能“一口气”（at one sitting）读完。正如他对于“诗”的看法一样，他认为“长诗”是不存在的，因为“统一性”和“完整性”是“诗”的最重要特征。而短篇小说也是这样，其核心和灵魂就是要达到某一独特的效应（effect），小说的全部构思和对语言的运用，都是为了要实现这一效应。

俄国和法国都是短篇小说非常繁荣发达的国家，从果戈里到契诃夫，从梅里美、福楼拜、都德到莫泊桑，他们对短篇小说的写作都产生过重大的影响。与爱伦·坡相比，他们的作品以刻画现世的人物风貌见长，更容易被接受传播，因而他们的实际影响都超过了坡。19世纪末20世纪初，欧美各国的短篇小说更是争奇斗艳，美不胜收。许多第一流的小说家都介入这一体裁的创作，使这一文学体裁日臻完美。

为反映这一艺术型短篇小说传统形成的过程，我们从卷帙浩繁的小说译作中遴选出五十五篇佳作，奉献给读者。这些译作，大多出自我国第一流学者兼翻译家的手笔，他们作为外国文学研究领域的知名学者，代表着我国外国文学研究的最高水准，因而他们的译作在贴近原作的旨意和风格方面，更可以作为译界后学的楷模。

序言	盛 宁 / 1
----------	---------

上 卷

水手舅舅	3
[英国] 玛丽·安·兰姆/张玲 译	
流浪汉威利的故事	11
[英国] 瓦尔特·司各特/文美惠 译	
黑面纱	27
[英国] 查尔斯·狄更斯/薛鸿时 译	
三怪客	37
[英国] 托马斯·哈代/张玲、张扬 译	
艾米·福斯特	57
[英国] 约瑟夫·康拉德/董衡巽 译	
老虎！老虎！	79
[英国] 约瑟夫·吉卜林/文美惠 译	
质量	93
[英国] 约翰·高尔斯华绥/黄梅 译	
墙上的斑点	99
[英国] 弗吉尼亚·伍尔夫/文美惠 译	
公爵夫人和珍宝商	106
[英国] 弗吉尼亚·伍尔夫/杨静远 译	

阿拉比	113
[爱尔兰] 詹姆斯·乔伊斯/宗白 译	
马贩子的女儿	118
[英国] 戴·赫·劳伦斯/冯季庆 译	
美妇人	133
[英国] 戴·赫·劳伦斯/冯季庆 译	
花园茶会	149
[英国] 凯瑟琳·曼斯菲尔德/冯钟璞 译	
英国女人	163
[英国] 鲁思·普拉沃·贾布瓦拉/黄宝生 译	
胎记	173
[美国] 纳撒尼尔·霍桑/韩敏中 译	
威廉·威尔逊	188
[美国] 埃德加·爱伦·坡/徐汝椿 译	
吉米·罗斯	203
[美国] 赫尔曼·麦尔维尔/韩敏中 译	
竞选州长	213
[美国] 马克·吐温/董衡巽 译	
瓦格纳作品音乐会	218
[美国] 薇拉·凯瑟/黄梅 译	
一块牛排	225
[美国] 杰克·伦敦/杨恒达 译	
上帝的力量	241
[美国] 舍伍德·安德森/吴岩 译	
冬天的梦	247
[美国] 弗·司·菲兹杰拉德/蔡慧 译	
驿站长	270
[俄国] 亚·谢·普希金/水夫 译	
外套	279
[俄国] 尼·瓦·果戈理/满涛 译	
塔曼	301
[俄国] 米·尤·莱蒙托夫/草婴 译	

舞会以后	311
[俄国] 列·尼·托尔斯泰/蒋路 译	
跳来跳去的女人	320
[俄国] 安·巴·契诃夫/汝龙 译	
套中人	342
[俄国] 安·巴·契诃夫/李辉凡 译	
一刹那	353
[俄国] 弗·柯罗连柯/张耳 译	
俄罗斯性格	362
[俄国] 阿·尼·托尔斯泰/陈铨 译	
魔障	370
[俄国] 米·阿·布尔加科夫/周启超 译	

上 卷

水手舅舅

【英国】玛丽·安·兰姆

张玲 译

玛丽·安·兰姆（1764—1847），英国作家。以她与其弟查尔斯·兰姆合写的《莎士比亚戏剧故事集》而闻名，史称“兰姆姐弟”。生于伦敦，出身贫寒，所受正规教育极其有限。终身为遗传性精神病所苦，32岁发病时误杀了其母。1807年出版的用散文改写的莎士比亚剧本《莎士比亚戏剧故事集》，以莎剧中所包孕的品质教育为经，以原作的字字珠玑的诗句为纬，突出了主要人物及其相互之间的矛盾冲突，省略了次要人物和情节，文字简练，情节发展有条不紊。其中玛丽承担了序言、14出喜剧和历史剧部分。1809年与查尔斯出版了合写的儿童故事集《莱斯特夫人的学校》和《儿童诗歌》。《水手舅舅》选自《莱斯特夫人的学校》，作者在充满童趣和纯真的叙述中寄托了对亡母的思念之情。

我爸爸是个乡村教堂的副牧师，这教堂距阿姆维鲁有五英里左右。我生在紧挨着教堂基地的牧师住宅里。我最早记得的事情就是爸爸教我按照一块墓碑上的字母认字，这块墓碑就竖在我妈妈坟墓的上首。我常常去轻轻敲爸爸书房的门，我觉得我现在还听见他这样说：“谁呀？——你要干吗呀，小乖乖？”“去看妈妈去，去认好看的字母去。”每天总要有好几次，爸爸把书和讲稿放在一边，带我到这地方来，让我指着认每一个字母，然后教我拼音念字。就这样，我用妈妈坟墓的墓志铭当启蒙读物和拼音课本，学着认起字来。

有一天我正坐在横跨教堂墓地篱墙的踏阶^①上，有位先生从那儿路过。那时候，我正清清楚楚拼我妈妈的名字，背完了字母，就好像干了件了不起的事似的，郑重其事地念出“伊丽莎白·威利尔斯”这个名字。我的声音那位先生都听见了，他是詹姆斯舅舅，我妈妈的兄弟，是个海军上尉。爸爸和妈妈结婚后不到几个星期，他就离开了英国。他在海上航行了好多年之后，现在又回到故乡，来探望妈妈。虽然妈妈死了已经有一年多了，舅舅却一直没听到她去世的消息。

舅舅看见我坐在踏阶上，又听见我念妈妈的名字，就紧盯着往我脸上看，他越看越觉得我像他姐姐，就料到我可能是他姐姐的孩子。当时我对自己的功课太专心了，顾不得注意他，照旧拼个不停。“你拼得这么好听，是谁教给你的呀，小姑娘？”舅舅问。“妈妈。”我回答道。因为我当时心中总影影绰绰地认为，墓碑上的字，就是妈妈的一部分，拼字就是妈妈教给我的。“那么妈妈是谁呀？”我舅舅问。“伊丽莎白·威利尔斯。”我答道。这一来，我舅舅就管我叫起“亲爱的小外甥女儿”来了，还说他要跟我一块儿到妈妈那儿去。他攥住了我的手，想要领我回家去。他认出了我是谁以后，真是高兴极了，因为他想，他姐姐要是看见了自己的小女儿把这个多年不见的水手舅舅领回家来，准会又惊又喜！

我答应把他带到妈妈那儿去，可是应该往哪边走，我们俩却发生了争执。我舅舅硬要顺着直通到我们家的路走，我却指着教堂墓地，说那才是上妈妈那儿去的路。他虽然急不可待，不愿有片刻耽搁，但也不想在这一点上和刚认识的小外甥女争吵，因此他把我从踏阶上抱下来，打算领着我走另一条小道。他知道我们家庭院的头上有一个栅栏门，这条小道就直通那里。可是不行，那条路我也不肯走。我一边把他的手甩开，一边说：“你不认识路——我来带你走。”于是我要多快就有多快地穿过大片的草地和蓟丛，跳过一块块凹下去的坟。他就跟在我这种他所谓固执任性的脚步后面，一边走一边说：“我这个小外甥女儿是个多有主意的小东西啊！还没有生你的时候，我就知道你上你妈妈家去的路啦，孩子。”后来我到底在妈妈的坟前站住了，手指着墓碑说：“妈妈就在这儿。”口气中间，十分得意，仿佛是表示，这回你可得信服我是最认得路的了吧。我往上看他的脸，本来是想看他认错的，可是哎呀，我看到的那张脸是多么难过呀！我当时只有害怕的份儿了，所以

① 通常为木制，形似长条板凳，横放在挡牲畜的围栏或树篱上，供人登越而过。

随后发生的事都记不全了。只记得我拉着他的上衣叫道：“先生，先生！”想叫他活动活动。我不知道怎么办好，脑子里乱糟糟的。我觉得我把这位先生带到妈妈这儿来，让他哭得这么伤心，这里边一定有什么地方我做得不对，但是到底是什么地方不对却又说不上来。这块墓地一直是个让我觉得快活的地方。在家里，爸爸常常烦我那絮絮聒聒的孩子话，把我从他身边打发开；可是在这儿，他却完全都由着我的性儿。在这儿，我想说什么就可以说什么，想怎么嬉笑蹦跳就怎么嬉笑蹦跳。正像我们说的那样，我们每次去看望妈妈的时候，都是一团高兴、亲亲热热。爸爸常告诉我，妈妈睡在这里多么安静，他和他的小贝萃有朝一日也要睡在这个坟里，睡在妈妈的身边。到了睡觉的时候，我的小脑袋枕在枕头上，还老是想着要和爸爸妈妈一起躺在坟里。在我那孩子气的梦想里，我老想象我自己就在那儿，那是一个在地里面的地方，又光滑，又柔软，一片葱绿。我从来也没琢磨出妈妈到底是个什么样子，但一想到妈妈就联想到那墓碑，联想到爸爸，还有那平展展、绿茸茸的草和我那躺在爸爸胳膊弯儿里的小脑袋。

我不知道舅舅在坟旁这样伤心难过地待了多久，我觉得那仿佛是很长的一段时间。后来，他到底把我抱在怀里，使劲搂住我，把我搂得都哭起来了，我跑到家里来到爸爸跟前，告诉他说，一位先生正朝着妈妈坟上那些好看的字哭呢。

爸爸和舅舅两人这回见面自然又有一番酸楚动人的光景，我记得我长了这么大还是头一回看见爸爸落泪；我记得我非常难过，坐立不安，所以跑到厨房去告诉我们的佣人苏珊，说爸爸正在哭呢。苏珊要我待在她那儿，免得我打搅爸爸和舅舅谈话，可是我还是要回到起坐间里“可怜的爸爸”那儿去。我悄悄走了进去，慢慢蹭到爸爸的膝盖中间。舅舅朝着我伸出胳膊来要抱我，可我使性子转过身去躲开他，把爸爸抱得更紧，心里暗暗讨厌起舅舅来，因为他把爸爸惹哭了。

直到这时候，我才头一回懂得了，妈妈去世原来是一场大灾难。我听到爸爸说了那整个令人凄恻的经过：妈妈怎样久病缠绵，怎样与世长辞，爸爸怎样因为失去妈妈而悲痛。我舅舅说，妈妈把爸爸撇下，还留下这么小的孩子，真叫人没法接受。可是爸爸说，小贝萃是他唯一的安慰，他还说，假如没有我，他早就该悲伤而死了。我怎么会成为爸爸的什么安慰呢？这真叫我心里吃惊。我只知道，他跟我玩，跟我说话儿，我都很高兴；可是我以为，那都只是因为疼我，宠我，我可一点也不知道，他能快乐还有我的一份儿。

功劳。他说他悲痛难过，我听着又新鲜，又奇怪。我一点也没想到，他还会有不快活的时候。他说起话来，总是又高兴又和气的；以前我从来没有看见他哭过，也从来没有见他像我那样，稍不遂心就愁眉苦脸。我这些想法都是乱七八糟的、孩子气的，不过从那时候起，我就老是琢磨我妈妈死了这桩令人难过的事。

第二天，我又像往常那样走到书房门口，想叫爸爸和我一起到我们心爱的坟上去，可是心里又直嘀咕，不敢敲门。我在书房和厨房之间来回走了好多次，不知道应该怎么办。舅舅在过道里碰见了，就问：“贝苹，跟我到院子里去走走好不好？”我不去，因为那不对我的心思。我所想的，只是像从前那样高高兴兴地坐在坟那儿，和爸爸说话儿。舅舅变着法儿想把我说通，可是我一个劲儿地说“就不，就不”，然后就哭着跑到厨房里去了。他跟着我也进了厨房，苏珊说：“这孩子今儿个这样爱耍脾气，我真不知道拿她怎么办好。”“唉，”舅舅说，“我觉得这是我那可怜的姐夫把她惯坏了，因为就有她这么一个嘛。”舅舅这样数落爸爸，可真让我有点动气。我始终没有忘记，就是这个我从前不认识的舅舅一来，不痛快的事也就跟着头一次跑到我们家里来了。我尖着嗓子直喊，爸爸听了不知是怎么回事，走了进来。他把舅舅送到起坐间里，说他要亲自来对付这个小矫情鬼。但是舅舅一走，我就不哭了，爸爸忘了教训我，也没追问我要脾气的原因，我们很快就坐在墓碑旁边了。那天没学什么功课，没谈什么漂亮的妈妈睡的绿色的坟里，没从墓碑上往下跳，也没开轻松的玩笑、讲好玩的故事。我坐在爸爸的膝盖上，仰头看着他的脸，心里想：“爸爸脸上显得多难过呀！”后来，因为刚才哭得很累，现在又让这些想头压得很重，我就沉沉入睡了。

舅舅不久就从苏珊那儿知道了，这里是我和爸爸经常去的地方。她告诉舅舅说，她的主人要是继续这样教孩子从墓碑上认字，那她敢肯定，她主人就总也不会从她女主人死后给他带来的悲痛中解脱出来；这样做虽然可以安抚一下他的悲痛，但同时也使悲痛在他的记忆里永远不能消失。舅舅刚看到姐姐的坟时，也曾悲痛欲绝，所以很容易地就和苏珊同样担起心来。舅舅想，如果用另外一种方式安排我学习，我们就不会再有什么借口老到坟上来了。这样一推断，我这位疼爱我的舅舅马上就急急忙忙跑到离这儿最近的市镇上去，要给我买一些书。

我听到舅舅和苏珊两个人商议，舅舅要搅乱我和爸爸的快乐，我很不以为然。我看见他拿着帽子走出去，心里暗暗巴望，他这是又到“海外”去

了，苏珊告诉过我，说他就是从那儿来的。“海外”究竟在哪儿，我说不上来，不过我却认定那是很远很远的一个什么地方。我来到教堂墓地旁，坐在踏阶上面，一边不断地看着大路，一边说：“但愿别再见到舅舅，但愿舅舅别再从‘海外’回来。”不过我的声音非常轻，我觉得自己又在恶作剧耍脾气了。我在这儿一直坐到舅舅从市镇上带着新买的东西回来。我看见他匆匆走来，胳膊底下夹着一个小包儿。看到他，我很不痛快，皱着眉头，尽量摆出一副使性子的样子。他打开包儿说：“贝萃，我给你带回一本好看的书。”我把头扭到一边说：“我不要什么书。”但却忍不住想偷偷再看上一眼。他忙着解包，一不小心把书都掉在了地上，这一来，我就看见烫金的书皮和花花绿绿的图画满地扇乎。多好看哪！我心中对他的那股别扭劲全都没有了，我仰起脸来亲他。往常爸爸要是对我特别好的时候，我就是这样感谢他的。

我舅舅可真是给自己找了一桩麻烦事。他原先听我拼读得那么好，满以为只要把书交到我手里，他就算完事大吉，而我也就可以自己念了；没想到，尽管我拼读得还算好，可这些新书里的字母却比我看惯了的小得多了，所以我看它们就像外国字一样，拿它们一点办法也没有。这位地道的水手可没让这个困难吓倒。他虽然没当过老师，却专心致志、不厌其烦、不知疲倦地教我认那些小印刷体字母。只要他一看出来爸爸和我好像又想到坟上看妈妈去，他就提议出去走走，好散散心。我爸爸要是说路太远，小孩子走不了，他就把我扛在肩膀上说：“那么贝萃骑着走好啦。”他就用这种办法，带着我走得远远好远。

在这些愉快的远足当中，舅舅很少忘了让苏珊备办午饭给他带上。这样的午饭我们差不多天天都吃，但是每当我们坐在一处树荫下，舅舅把藏在衣兜里的简单吃食拿出来分给大家的时候，我和爸爸总觉得那是些意想不到的新鲜玩意儿。舅舅分完了以后，我还常常要偷偷看他的另一个衣兜，是不是有什么醋栗酒和一小瓶给我喝的水。偶尔有时候，忘了给我带水，那就又成了一段逗乐的材料——就是可怜的贝萃迫不得已也喝上那么一小滴酒。这些说起来都是孩子气的事儿，我倒是希望能想起舅舅往常讲的那些妙趣横生的航海旅行故事，而不再提我自己这些傻里傻气的事。舅舅那些故事都是我们坐在树荫下一边吃午饭一边听他讲的。

舅舅在我们家里住了很长一段时间。这成了我一生当中的一件大事，所以我谈他谈得也许会使你们觉得厌烦了，但是他走了以后，我这个故事剩下的部分就很短了。

夏天的几个月过去了，但是却过得并不快——那些愉快的散步，还有舅舅亲身经历过的那些令人着迷的故事，使我觉得那个夏天像好几年一样的长。我记得舅舅给我买了一件暖暖和和的大衣，随后冬天就来了，我头一回把那件大衣穿在身上，觉得那么得意；他还叫我小红斗篷^①，嘱咐我要小心狼。我却大笑着说，现在没有那种东西啦。听我这么一说他就告诉我，他在渺无人烟的地方都遇上过多少狼，还有熊，还有老虎，还有狮子。那些地方，就像鲁宾逊待的那座荒岛一样。哎呀，那些日子过得多快活呀！

到了冬天，我们散步的时间变短了，次数也减少了，读书这时候就成了我最主要的消遣。当然我的学习也常常中断，因为我要和舅舅闹着玩。可是舅舅玩起来那么笨，所以最后常常以吵嘴了事。不过在这之前很长时间，我就非常爱我舅舅了。而且他住在我们这儿的时候，我的进步确实很大。眼下，我念书已经念得很好了。由于听惯了爸爸和舅舅谈话，我早已成了一个懂事的小大人儿。因此爸爸对他说：“詹姆斯，你把我的孩子变成一个很会待人接物的小东西了。”

爸爸常常把我一个人撂给舅舅，他有的时候要写布道讲词，有的时候要去看望病人，有的时候还要去给贫苦的邻居们出出主意。每逢爸爸不在身边，舅舅总要和我长谈，告诉我应该怎样千方百计使爸爸快乐，怎样想法在他走了以后自己提高自己——直到这时，我才真正理解到，他为什么要费那么大的苦心不让爸爸到妈妈坟上去；这座坟，我还是常常私下里偷偷地去瞧，不过现在瞧的时候，再也不能不对它肃然起敬了，因为舅舅常告诉我，妈妈是怎样一位贤妻良母。现在我才觉得她是一位真实的妈妈了，而以前，她似乎只是一种概念上的什么，和人世没有任何关联。舅舅还告诉我，坐在教堂里最好座位上那个庄园家的太太小姐们，没有一位像我可爱的妈妈那样文雅的；村子里最善良的女人，谁也比不上我亲爱的妈妈那么贤惠；他还说，要是妈妈还活着，那我不必非得跟他这个粗鲁的水手捡那点可怜的知识了，也不必非得跟苏珊学打毛线、做衣服了；妈妈要是还活着，她准会教我有身份的太太小姐做的那些精细雅致的活儿，教我文雅的举止、周到的礼貌，还会给我选合适的书，选那些最能指导我的思想而舅舅却一无所知的书。假如说我一生当中会真正懂得一点什么叫做贤良，什么才是堪称妇德的品质，那全仗我那粗鲁质朴的舅舅对我的这些教导。他告诉我妈妈会怎样教

① 小红斗篷为西欧著名童话中一小女孩的名字。